

台中市北區國民運動中心場館使用注意事項:

1. 本會以色紙印製「臺中市北區國民運動中心場館注意事項」，並置於各隊報到資料袋中供各隊週知，據以做好各項安全與環境維護。
2. 各單位隊伍進入場館時請依協會安排之座位休息區使用，並敬請維護環境座位休息區整潔，勿黏貼牆面任何告示或在座位休息區擺放私人物品、佔位，請各單位隊伍多加留意。
3. 場館座位休息區無插座，不提供電源，並禁止使用各逃生燈插座。
4. 場館禁止攜帶易燃物、爆裂物或易侵害人體之有害物品。
5. 請勿進入本場館公告管制或禁止進入之區域
6. 如未經本場館同意，禁止商業類拍照、錄影、錄音。
7. 如未經本場館同意，不得在本場館之任何區域販售任何展示商品或免費提供觀眾物品、食物或飲料等。
8. 本賽會全區不提供停車服務。
9. 場館禁止寵物進入觀眾席座位休息區(導盲犬除外)。
10. 競賽場館請所有參賽選手、家長、教練、裁判與觀眾等，以泳池場館的3、5、6、7、8號出入口，出入為主。
11. 賽會活動期間人潮擁擠，請注意隨身財物及自身的安全。

107中區4休息區配置圖

